

广东省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揭市发改能源函〔2024〕396号

揭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发关于做好2025年 省级节能降耗专项资金储备项目征集 工作 助力大规模设备更新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发展改革委，市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广东省能源局关于做好2025年省级节能降耗专项资金储备项目征集工作 助力大规模设备更新的通知》转发给你们。现提出以下意见，请抓好落实：

一、各县（市、区）发展改革委要广泛征集，积极组织辖区有关单位开展项目申报，按照省通知要求严格做好申报项目审核把关，认真做好项目储备征集工作。

二、企业的申报材料报送属地节能主管部门。

三、各党政机关、学校、医院等公共机构中：市直主管部门要汇总系统内（包括直属）单位申报资料后报送同级节能主管部门，其他公共机构申报材料按属地原则报送同级节能主管部门。

四、请各县（市、区）发展改革委和市直有关单位于6月21日前将项目申报报告纸质版（2套）和电子文档（含可编辑文本和正式盖章扫描件，刻1张光盘贴标签）汇总报送我局（新能源和电力科），逾期视为无申报项目。

附件：广东省能源局关于做好 2025 年省级节能降耗专项资金储备项目征集工作 助力大规模设备更新的通知（粤能节能函〔2024〕203号）



联系人（粤政易）：林安江，电话/传真：8768515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